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未实现盈利,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还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广网络	60099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宗文	谢娟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南路36号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南路36号
电话	0851-84115592	0851-84115592
电子信箱	dmb@gzcbn.com	dmb@gzcb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运营,主要业务包括广播电视节目收视服务、数字电视增值业务的开发与经营、数据业务、有线电视相关工程及安装、节目传输、终端销售等,业务区域覆盖贵州省全境。公司大力发展数字电视、高清互动、个人录像等三网融合业务,推进有线无线融合网业务,积极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融合,推动智慧广电业务发展,旨在打造全新的全媒体服务平台和家庭娱乐中心。

2020年是公司发展史中极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面对总体经济下行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严峻挑战,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全力以赴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经营创收实现正增长,一是持续推进"一云双网、一主三用"的智慧广电新体系建设,中国(贵州)智慧广电综合试验区建设取得新进展,二是持续实施营改工程,农村应急广播、阳光校园等智慧育等民生工程建设,三是持续推进燃气智慧抄表等民生工程建设,四是持续实施燃气智慧物联网新模式应用、运维新产品、智慧城市及智慧旅游等融合创新业务,推动业务增质保持高速增长。2020年,公司完成工程建设投资新增量,公务业务保卫战,集客业务攻坚战,增收节支持久战三大战役取得新成效;"增、控、强、树、新"改革工作取得新突破,大力推动公司内部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为全省城乡用户和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社会各界提供综合信息服务和各类应用,具体如下:

1.基本收视业务。主要通过向全省用户提供基本广播电视节目,收取基本收视费炒费。

2.增值收视业务。通过高清互动点播平台,向用户提供影视、体育、生活、教育等多种类型的付费电视节目和视频内容,收取增值业务收视费。

3.信息服务(广告)业务。基于数字电视平台的信息服务业务,利用广告业主发布开机画面、互动专区、滚动字幕、邮件、弹窗等,换台条等信息,收取信息发布及广告费。

4.数据业务,是指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高清监控、视频会议、集团终端网等网络互联和数据传输等的信息化专用接入服务,收取传输服务费。

5.宽带业务,通过为个人或单位用户提供宽带接入服务,收取宽带业务使用费。

6.工程及安装业务,为个人用户、单位(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商、酒店)建设有线电视接入网络或提供安装服务,收取网络建设、安装费。

7.节目传输业务,公司将卫视频道、购物频道及省内各省市县日办频道信号传送到用户终端,提高了频道的覆盖用户数,提升了频道的广告价值,收取酒地频道传输费用。

8.销售业务,通过销售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产品主要包括高清互动机顶盒、三网融合智能机顶盒和数字电视机等,获得销售收入。

9.智慧广电业务,依托公司基础网络及用户终端,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建设大网(营类)工程、智慧医疗、智慧警务、农村应急广播、智慧城市、智慧旅游等智慧广电业务,获得系统建设及传输服务费。

(三)行业情况

按照证监会行业划分,公司归属"H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行业,进一步细分为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是一个非常特殊的行业,兼具公共文化传播、现代传媒、公用事业、信息技术等行业特性。2020年行业情况主要如下:

1.政府以"政绩式"为国内有线网运营商提供政策支持和资金支持,有线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持续高速增长,但总体而言,用户流失的速度和幅度均有收窄,已呈现止损止跌态势。

2.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2020年10月26日,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正式成立,成为国内第四大通信运营商。报告期内,参与组建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国各省(区、市)网络公司均已完成股权划转或出资,全国非上市省级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基本完成。

3.5G业务成为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2021年,中国广电计划通过共建共享方式建成40万个5G网络基站,实现5G网络全国行政村覆盖率超过90%,乡镇以上行政区域连续覆盖。中国广电与中国移动签订5G共建共享合作协议,通过与中国移动合作,有利于中国广电利用中国移动现有网络资源迅速开展5G业务,有效降低广电网络行业在5G领域的运营成本,较快获得用户资源,拓宽广电网络的业务范围,2021年广电5G建设和运用必将迎来较快的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6,150,742,838.12	15,086,813,870.65	7.05	12,498,694,960.56
营业收入	3,473,095,289.49	3,417,953,368.68	1.61	3,231,026,63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20,889.49	214,527,485.54	-125.83	311,709,75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024,732.27	173,788,553.52	-144.32	294,118,58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5,842,439.03	4,716,311,927.10	-3.40	4,376,927,06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97,833.77	207,543,332.47	-11.92	699,457,770.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123.8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1	-104.76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4.82	减少5.97个百分点	7.2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7,548,183.17	1,161,184,291.14	726,733,892.04	1,037,628,9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07,855.38	154,406,071.44	6,028,169.31	-118,747,27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074,007.03	146,922,925.26	-6,773,819.37	-115,099,83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9,503.78	119,249,020.05	36,100,529.29	-27,341,219.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9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0	443,274,686	42.15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21,423,728	11.55	0	无		国有法人
贵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	0	61,263,752	5.8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12,174,329	52,584,993	5.00	0	无		国有法人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0	39,963,285	3.8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0	21,631,050	2.06	0	无		国有法人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78,570	15,363,620	1.4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贵州省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	7,625,684	0.7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62,213	7,341,145	0.7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股洪刚	2,302,300	2,302,300	0.2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一致行动人;贵州省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与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晓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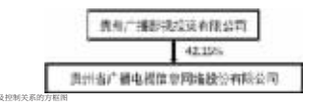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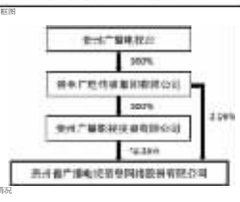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7,309.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514.19万元,同比增长1.61%,公司营业成本为 268,366.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4,732.54万元,同比增长14.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42.0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68,994.84万元,同比下降125.8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户,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与上年相比,本集团2020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1-021

债券代码:110052 债券简称:贵广转债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资产、负债产生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境内上市企业,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获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孰低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五)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相关信息。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

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不会影响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

因公司融资租赁外均为不可识别或低价值资产租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资产、负债产生影响。

三、审议程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有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维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1-022

债券代码:110052 债券简称:贵广转债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6日,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0年度已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2020年度已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	贵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接受劳务	服务费	0.25	0	银行转账
2	智广海联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器材采购	194.69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其高级管理人员	提供劳务	信息发布广告收入	0.14	0	银行转账
2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数据业务	0.08	0	

2.2020年度未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	贵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接受劳务	服务费	0.25	0	银行转账
2	智广海联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器材采购	194.69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其高级管理人员	提供劳务	信息发布广告收入	0.14	0	银行转账
2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数据业务	0.08	0	

公司代码:600996 公司简称:贵广网络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未预计但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与各关联方签订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公司未经披露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与各关联方签订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2020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补充,并且金额不大,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也相对较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为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对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进行预计,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	贵州广播电视台及其控制的企业	节目购置、房屋租赁费等	3906
2	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含子公司贵州通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施工、设计、监理费等	3171
3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购置费等	485
4	贵州高速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机房租赁费等	8
5	智广海联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监理费等	92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	贵州广播电视台及其控制的企业	节目传输、信息发布广告收入等	4198
2	贵州高速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信息传输、专网传输、光缆租赁费等	418
3	贵州中灵广惠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网传输等	150
4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等	22
5	贵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	收视费等	0.2
6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电视播出服务等	4

3.关联方情况介绍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广播电视台	实际控制人
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贵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贵州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管
贵州通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高管公司的子公司
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高管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贵州涟江源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贵州圣济堂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贵州通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管
贵州融同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监事
贵州融同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监事
贵州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高管
新疆华夏丝路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贵州尚舍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该公司法人
江口县梵天红云茶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该公司法人
深圳星舰觉醒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该公司监事
威海(北京)影视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该公司高管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离任独立董事曾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离任独立董事曾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离任独立董事曾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贵州广电网络多彩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天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贵广惠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中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通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星空影业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贵州中广传播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智广海联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贵州高速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贵州中灵广惠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嘉影电视院线投资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贵州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家有购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天马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贵视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科健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天娱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经纬星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影视节目交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贵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城市数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新媒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播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星空影院线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糊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黔东南州新凯瑞电影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铜仁九瑞影城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大众广播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广文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省贵文文化产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任汇升黔科技财富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省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云文化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卫星广播影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卫星电视科技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电影电视制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省电影发行放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东方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伊思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文华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省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孔学堂文化发展(贵州)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建设开发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广文创城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家有娱纺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家有金储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鼎泰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纺纺锦程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纺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阳高新家有君子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宁夏家有购物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家有购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家有德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家有金元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家有购物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家有购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惠家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家有尊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家有尊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家有尊享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行家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家有跨境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吉林佳视德悠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盈数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大成小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娱纺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天马品冠商贸有限公司(原名:贵州天马酒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优视资源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名:贵州优视摄影机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天华联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贵州天智同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维雅风尚造型机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艺高广告有限公司(原名:贵州艺高电视转播有限公司、贵州艺高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行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行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艺高艺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原名:贵州驰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艺高艺术学校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红砖数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创娱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贵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天马互娱(T MASTER GAME CO.,LTD)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浙江行空智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广新媒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税远利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广电阳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广影娱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贵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云版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云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云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中云大数据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定价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经营的需要,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有利于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的交易协议是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订立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因此类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范畴,是公司业务特点和日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在交易过程中,定价合理、公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贵广网络2020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贵广网络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贵广网络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1-023

债券代码:110052 债券简称:贵广转债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5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2.42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宏先生,200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复核合伙人:丁娥东先生,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8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媛媛女士,200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提供前提外建了方元(1,140,000.00),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